

绍兴市越城区招商服务中心 2019 年度部门 决算

一、绍兴市越城区招商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1、主要负责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招商引资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组织拟定我区相关的政策，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经审议通过后组织实施。

2、负责牵头制定全区招商规划和发展战略，组织开展招商推介和项目洽谈活动。

3、负责提出招商引资年度考核目标、奖励资金的计划建议，负责招商引资统计和分析工作。

4、负责收集招商引资、经济合作动态，建立招商引资信息库；负责招商引资项目的筛选、策划和推介工作；负责投资项目的洽谈、签约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绍兴市越城区招商服务中心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

二、绍兴市越城区招商服务中心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 开表

详见附表。

三、绍兴市越城区招商服务中心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281.50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91 万元，下降 1.71%。主要原因是：

本年度相应调整个人相关公积金、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等支出。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56.88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256.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56.8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80.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1.48 万元，占 39.68%；项目支出 169.46 万元，占 60.3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56.88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32.89 万元，增长 107.1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事业运营费用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6.8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1.44%。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32.89 万元，增长 107.18%。主要原因是：

本年度事业运行费用及招商引资专项资金相应增加。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6.8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32.24 万元，占 90.41%；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60 万元，占 3.35%；卫生健康（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

(类)支出0万元,占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万元,占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类)支出16.04万元,占6.24%;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万元,占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万元,占0%;其他(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还本(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付息(类)支出0万元,占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38.84万元,支出决算为256.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5.02%,主要原因是本年事业运营费用增加。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19年年初预算为53.97万元,2019年支出决算为86.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0.9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事业运营费用增加,因此决算数比预算数有大幅增长。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2019年年初预算为60.00万元,2019年支出决算为145.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42.3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招商引资费用增加,因此决算数比预算数有大幅增长。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9年年初预算为8.43万元，2019年支出决算为5.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0.23%，决算数小于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其中一位人员在调入本单位时未进行养老保险清算，此项目2019年度未在我单位进行扣除，因此数额有减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19年年初预算为3.37万元，2019年支出决算为2.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9.5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其中一位人员在调入本单位时未进行养老保险清算，此项目2019年度未在我单位进行扣除，因此数额有减少。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9年年初预算为8.71万元，2019年支出决算为10.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7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中下旬进行了住房保障金额调整，因此数额有增幅。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19年年初预算为4.36万元，2019年支出决算为5.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4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中下旬进行了住房保障金额调整，购房补贴金额相应也进行了调整，因此数额有增幅。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1.4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4.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 6.8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18 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 交通运输 (类) 支出 0 万元,占 0%; 资源勘探信息等 (类) 支出 0 万元,占 0%; 金融 (类) 支出 0 万元,占 0%; 其他 (类) 支出 0 万元,占 0%; 债务付息 (类) 支出 0 万元,占 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八)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0%。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进行相关公务出境、公务招待活动,因此决算数较预算数有较大增幅。

2.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9.16 万元,占 38.50%,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9.16 万元,主要原因是

产生了相关公务出境活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4.62 万元，占 61.50%，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14.62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进行相关公务招待活动。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日本韩国组团出境等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日韩组团出境等费用。

其中，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单位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3 个；本单位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3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2019 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用于接待公务活动、考察来访等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接待中科院、深圳企业家来访等公务接待活动。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国内公务接待 127 批次，累计 1,051 人次。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人次，0 批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4.62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招商企业来访我区对接工作。接待 1,051 人次，127 批次。

(九) 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绍兴市越城区招商服务中心局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 0 个项目，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19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本单位当年未开展部门评价，故此栏无数据。

组织对 0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本单位当年未开展对其他部门（单位）的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故此栏无数据。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至少公开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附绩效自评表）

本单位当年确未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故此栏无数据。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本单位当年确未开展财政评价项目，故此栏无数据。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当年确未开展部门评价项目，故此栏无数据。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不存在机关运行经费。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7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7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7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7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绍兴市越城区招商服务中心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动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

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4.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指反映行政单位的招商引资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和财政部规定的基

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